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线上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0 月 18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0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0 月 18 日 9:15—15:00 期间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线上会议；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线上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郑承烈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出席线上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8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34,205,68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5079%。

(2)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8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34,205,68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5079%。

(3) 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通过通讯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 2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528,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333%。

(4) 通过通讯方式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4,204,18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56%；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 526,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99.7159%；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284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刘圆媛律师、赵玉婷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线上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9日